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1

##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在保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前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九名（均为亲自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231,461,8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8 号，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应对首次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首次授予价格=4.98 元/股-0.10 元/股=4.88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月2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回避，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决定以2021年6月23日为授予日，以4.8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36名激励对象授予1,952.48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回避，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上海神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调整、优化资产结构，聚集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集团”）转让所持上海神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

海资产”) 100% 股权, 转让价格为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神火集团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上海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1】第 A15-0012 号) 确认的评估价值 537.71 万元。

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前, 已取得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神火集团转让所持上海资产 100% 股权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 10.1.5 条规定, 公司董事李宏伟先生、李炜先生、崔建友先生、张伟先生为关联董事, 需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 四票回避,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上海神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4 日